

# 機關安全維護基本認識



「機關安全維護」係指維護機關人員與重要物資、器材、設施等之安全，以防制外來的危害或破壞，所採取的各種防範措施。

「機關」是國家行政體系中具有獨立地位與職權範圍的組織體，是代表國家行使行政權的部門，亦是國家推行政務、政令，維持國家生存與發展的單位。因此，機關的安全直接影響到國家安全，兩者是息息相關的。「機關」的組成分子是公務員，而公務員代表政府執行公務、行使公權力，使國家事務均能正常運作；公務員又從服務機關中賺取薪俸養家，因此「機關」亦是公務員賴以養家活口的地方。爲了避免機關及員工遭受危害及破壞之虞，而影響國家安全，必須瞭解並重視機關的安全維護工作。

機關安全維護工作，是一項「未雨綢繆」、「防患未然」的工作，也是一項今天不做，明天就會後悔的工作，因爲一旦發生事故造成傷亡或損失時，大家才來重視，事後再來檢討加強或追究責任，均已無法改變事故發生所造成的損害事實。總之，「平時多一分防護準備，遇到事故時就少一分安全威脅」、「安全防護做得好，生命財產皆可保」。

機關安全維護工作，不僅是機關首長的責任，亦是機關內每一位員工的責任。安全維護工作的良窳，固然需要縝密的維護計畫，完善的維護設備及嚴密的維護措施來配合，但更重要的是，需要全體員工高度的防護警覺及全力的配合，始能事竟全功。唯有在機關安全、安定的前提下，才能使員工有一個安全的辦公環境，使員工均能安心致力於國家各項政策、政令的精研策劃及推動，落實行政革新，提高行政效率及加強便民服務。